德发改审〔2025〕38号

**德化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县道329景桥至霞丰公路工程**

**项目建议书的复函**

德化县路桥建设有限公司：

你司报来的《关于申请审批县道329景桥至霞丰公路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函》（德路桥〔2025〕22号）及附件收悉。经审查，原则同意该项目建设，现将有关事项函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县道329景桥至霞丰公路工程。

二、建设地点：德化县龙门滩镇。

三、项目建设规模和主要建设内容：本项目A段（K1+030～K2+780段）、B段（K5+235～K9+184段）均按四级路标准建设，全长5.779公里，共设桥梁2座，设计速度 20千米/小时，路基标准宽度7.5米，采用双向两车道，包括路线、路基路面、桥涵工程、交通设施工程及其他附属工程建设。

四、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项目匡算总投资7839.5370万元。资金来源：自筹。

五、项目编码：2501-350526-04-01-603842。

六、建设期限：2025年4月至2027年4月。

七、建设性质：改建。

八、项目建设必须做好土地、规划、环保、节能、安全生产、水土保持等工作。

请据此复函抓紧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等项目前期工作，按基建程序报批。

德化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5年3月7日

|  |
| --- |
| 抄送：县政府办、林业局、住建局、生态环境局、水利局、交通局、工信商务局、统计局，存档。 |